青 岛 市 总 工 会

青 岛 市 总 工 会

关于深入开展“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

安全生产活动集中行动的通知

各区市总工会，市直有关单位工会，中央、省驻青有关单位工会，市总工会机关各部室：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青岛市安委会<关于印发青岛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安〔2019〕23号）要求，深刻汲取江苏响水“3•21”等前期国内发生的事故教训，市总工会决定，自即日起到2020年5月底，在全市各级工会组织中深入开展“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集中行动，全面彻底排查各类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大教育培训，提高安全素质。一是各级工会组织认真履行职能，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要将非公中小企业安全负责人的教育培训、落实职工安全生产岗位责任、树立主人翁意识作为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广大职工自觉抵制“三违”行为，积极认真地排查安全隐患和职业危害，不断增强自我保护意识。二是将高危行业尤其是化工行业和非公中小企业作为全市“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的工作重点，加大督导指导力度，深入一线，广泛组织、宣传和发动，确保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在重点领域实现全覆盖。三是督促企业组织开展应急处置和逃生自救演练活动，切实提高广大职工在遇到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处置和逃生自救能力。集中行动期间，要确保辖区内全部非公中小企业安全负责人和建会企业全体职工至少参加一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或应急处置和逃生自救演练活动。

二、提升宣传质量，扩大社会影响。一是各级工会组织要继续开展“手指口述”操作法的推广普及、“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征集”、“安全隐患随手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网上闯关有奖竞赛等活动，并充分利用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让广大职工充分参与到活动中来。二是要认真总结“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和先进人物事迹，将其纳入当地道德模范、时代楷模、最美人物等系列宣传，充分展示职工群众在安全生产活动中的基础作用，切实提升“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在全社会的影响力。三是要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契机，组织开展文艺汇演、书法、绘画、摄影作品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安全生产主题演讲、征文等丰富多彩的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同时，在“安全生产月”、“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要进行重点宣传报道。

三、强化督导考核，确保群众性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一是完善考核制度。全市镇街以上工会要建立群众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考核制度，要对所属下级工会开展“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情况进行考核，重点考核各项制度的健全完善和落实、活动常态化开展等情况，推动全市建会企业普遍健全完善群众性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各级工会组织广泛组织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构建有利于职工广泛参与和监督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切实调动广大职工群众防范和查找安全隐患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加大督导力度。各级工会组织要以高危行业中的非公中小企业为重点，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督导，要确保重点行业领域的企业“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全部实现制度化。各级工会组织对在督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提出具体的督导意见和整改时限要求，并定期对企业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调度。2020年2月15日至28日，市“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将组织各区市总工会及部分市直企业工会分成10个组进行交叉督导；即日起至4月底前，市总工会机关各部室由副局级以上领导带队到所联系基层单位进行专项督导，主要采取现场督导和交流座谈的形式进行。三是加大奖励力度。各级工会组织要设立“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专项奖励资金，对查出重大安全隐患的职工、组织开展专项行动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精神鼓励和物质奖励。市总工会2020年计划分两批对排查出三级以上事故隐患的50名优秀职工进行奖励。

四、严密防范，及时有效处置春节、“两会”期间各类突发事故。岁末年初，各类生产经营活动进入旺季，职工群众出行和大型活动、集会等增多，受雨雪、冰冻等灾害性天气影响，各种不安全因素剧增，安全风险防控压力增大。同时，春节、“两会”将至，尤其需要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各级工会组织要严密监控节日期间的安全生产动态，积极协助配合企业行政部门，做到动态监控，掌握情况。各级工会组织深入开展冬季取暖和燃气使用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排查燃煤锅炉、燃气管道、通风设施、燃煤燃气器具等设施设备，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要立即组织整改。要结合天气变化情况，在下雪、骤冷、大风降温等极端天气发生前，及时组织职工开展安全检查、提醒工作。各级工会组织要加强春节、“两会”期间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一旦发生事故，要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并协助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职工合法利益，确保春节、“两会”期间全市安全稳定。

各有关单位工会在2020年5月30日前将本单位开展“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集中行动情况总结报市总工会生产保护部。

附件：市总工会副局级以上领导和分管部室“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集中行动督导工作记录表

青岛市总工会

2020年1月14日

（联系人：宋其富，地址：青岛市湛山一路18号，联系电话:83092812，电子邮箱：[qdsakb@126.com](mailto:qdsakb@126.com)）

附件

市总工会副局级以上领导和分管部室

“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

集中行动专项督导工作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时间 |  | | | 所到区市（市直单位） | |  | |
| 所进企业名称 | | |  | | | | |
| 对开展“查保促”“安康杯”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集中行动督导情况 |  | | | | | | |
| 所督导单位开展活动情况 |  | | | | | | |
| 市总副局级以上领导及部室人员签字 | |  | | | 记录人 | |  |